

黄鼠狼进家

□ 施光华

我在城中村有一处老宅，每年回去收几次房租。最近一次返家时，发现一只黄鼠狼，在院墙内一间空屋进出多次，并在门口作短暂停留。我十分好奇，因为平时见到的都是猫狗鸡鸭，即使见到过黄鼠狼，那也是稍纵即逝。这次这么近距离清晰观察到黄鼠狼模样，还是头一回。它呈黄棕色，体长约20厘米，尾长约10多厘米，头细，颈长，耳朵短而宽，四肢较短。我连忙拿出手机，拍了几张照片。因我在正屋里比较隐蔽，它居然没有发现我，五六分钟后，它便消失在我的视线中。

黄鼠狼是一种小型食肉动物，学名：黄鼬。生活习性属夜行性，尤其清晨和黄昏活动频繁，有时也在白天活动。它无固定巢穴，通常隐藏在柴草堆下、乱石堆、墓穴、墙洞内。嗅觉灵敏，性情凶猛，常捕杀超过其食量的猎物。一旦遭到追敌攻击没有退路时，除会凶猛地向着进犯者发起殊死的反攻外，还会使用一种特殊的退敌武器——向追敌喷射出一股臭不可忍的分泌物，

令其闻而止步，自己则乘机逃走。由于古代地广人稀，民宅都与大自然接近，所以家里经常有野生动物出现，其中缺乏食物的黄鼠狼，便经常翻墙进入农户家偷袭家禽。而黄鼠狼因为会像人一样直立起来，而长相又颇为魅魅，类似狐狸，古代人缺乏科学知识，便视黄鼠狼为灵性动物，有的地区甚至称其为“黄大仙”“黄二爷”。所有这些，都是封建迷信，无稽之谈。

对于黄鼠狼进家，我小时候听老人们说过，一曰是好兆头，家里来财。为啥呢？农村人世代靠种地为生，好不容易收些粮食，用以维持一家人生计。可屋里储存的粮食，每晚都会招来一大群老鼠“咕嗞、咕嗞”吞噬，既心疼又无奈。这黄鼠狼是老鼠的天敌，一只黄鼠狼一晚上能吃6~7只老鼠，一年下来就2000多只，可节约好几百斤粮食呐！这不是来财是啥呢？一曰是凶兆。民间有句俗语：黄鼠狼给鸡拜年——没安好心。你想黄鼠狼拖鸡，越拖越稀。家禽也是农民们私有财产，自己都舍不得吃，还无偿“奉送”给黄鼠狼，这不是凶兆是什么呢？不过，据有关专家经过实验得出结论，其实黄鼠狼对鸡并不太感兴趣，而是在饥饿难耐，且找不到其它食物的情况下，才会冒险去农户家对鸡下手，

黄鼠狼吸鸡血不吃鸡就是例子。其实杜绝黄鼠狼拖鸡办法很简单，养只大白鹅或家犬就Ok了。

然而，无论如何评价黄鼠狼，于我和房客们来说却毫无瓜葛，既不聚财也不破财。原因很简单，大家既不种地，也不养家禽，连塑料袋里几斤大米还放在严密的橱柜里。

俗话说：“无事不登三宝殿”，老宅为啥出现黄鼠狼？于是，我决定查找原因。我来到城中村下水道附近，终于发现黄鼠狼光顾的原因了。原来几十年前的城中村，缺乏统一规划，居民们陆续在作为下水道的明沟两侧建盖房屋，导致下水道无法清淤，除每年雨季下水道较为畅通外，其余时间严重堵塞，且上面堆积许多残渣剩饭，这为大量老鼠提供了充足的食物来源，而黄鼠狼则是老鼠的天敌，难怪黄鼠狼出现在下水道附近我的寒舍呢。

现在黄鼠狼由于适合生存的环境不断减少，已被国家自然保护联盟列为易危物种，并进入《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名录》。只要我们破除迷信，从我做起，爱护包括黄鼠狼在内的有益野生动物，我们人类的生存环境就会变得越来越美好。

铺满落叶的小路

□ 谢观荣

走在秋天深处，发现很多铺满落叶的小路。这是最平常却又最奇特的场景，各种各样的落叶随心所欲地铺在路面上，有点拥挤，又很和谐。落叶的大小不同，色彩也不一样，但不管是哪片落叶，不管来自哪里，都受到大家的欢迎。落叶们有的手牵肩并肩，像同甘共苦的兄弟；有的紧紧搂抱在一起，大概是生死与共的恋人；有的落叶层层叠叠摞在一起，即使身处最下边，也不会喊一声累叫一声苦，这可能是相亲相爱的一家子，母亲护着孩子，年轻的让着年老的，尊老爱幼的美德体现得淋漓尽致。

每年秋天，我都会去欣赏这样令人惊叹的小路，去感受生命繁华过后的从容，去体会面对生命即将终结时的那份淡定。我常把自己想象成一片落叶，在秋风的拉扯之下，脱离母体，投入到落叶的大部队。

当我从遐想当中醒悟过来，总是不忍心走上这条小路，我害怕踩痛了这些调皮的落叶，惊醒了它们正在

做的美梦。但是落叶们不在乎，有很多眉开眼笑的叶子仿佛在鼓励我，让我走过去，踩上去，它们现在已经是供人行走的小路的一部分。令我没想到的是，当我小心翼翼走过时，我感受到了落叶们的欢愉，大概只有走的人多了，把叶子踩实了，它们才能融合到一起，永远也不再分离。

我突然想起儿时，每当落叶铺满路面的时候，母亲总带着我去打扫落叶，然后用簸子背回家作烧锅的柴火。这也是很有意思的事，我用扫帚把落叶扫成一个个小堆，母亲过来装篓。那时候从没想过破坏了如此美丽的景致，毕竟，人活下去比看景更重要。可是多年以后，当我像一片落叶一样随风越飘越远，我已回首望不见白发苍苍的母亲，就像远走的落叶看不到大树。我跟很多像我一样漂泊的人，共同铺在人生的道路上，我似乎也找到了自己的位置，哪怕被人踩踏，也会像落叶一样无怨无悔。

如今，母亲老得已经行动不便，可每到深秋，她仍会去打扫门前小路上的落叶。现在不是生活所迫，也不是母亲不懂得珍惜美景，是她害怕我不认识回家的路。

西风响，蟹脚痒

□ 徐晟

这些天超市、酒店，螃蟹生意火爆。一只只螃蟹，雌的蟹黄盈实，雄的高满脂丰，看着都让人垂涎。

“一手持蟹螯，一手持酒杯。拍浮酒池中，便足了一生。”螃蟹，历来是文人雅士的爱物。

提到蟹痴，不能不谈清代戏剧家李渔。李渔晚年穷困，每年蟹市未到，先一点点存钱，家里人称之为“买命钱”。螃蟹上市，购进一批养在大缸里，一直吃到下市，每天五六只。李渔还将秋天称作“蟹秋”，简直嗜蟹如命！

小时候，螃蟹在我家乡并不是稀罕之物。那时大塘小堰、河渠水沟，到处都是螃蟹。

夏天的雨，下到塘满河满。大人们在水沟里钉几根木桩，堵上虾耙。过一会去取，虾耙里鲫鱼、白鱼、屎光偏、麻郎丁银光闪闪，几只小虾一弹一跳。三两只螃蟹，竖起双螯，在虾耙网上横爬，被捡鱼人顺手扔到地上，成了孩子们的玩物。我们故意拿树枝堵住螃蟹的去路，螃蟹用螯夹住枝条，被我们高高提起，悬在空中。螃蟹松开螯钳，跌落地上，赶紧逃窜，早有眼疾手快的，将螃蟹掀翻在地。螃蟹八脚朝天，两螯乱舞，笨拙滑稽，我们哈哈大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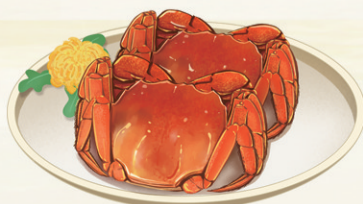
秋收过后，水浅草枯。河沟里的蟹洞一个个露出来，正是捉螃蟹的好时机。我们邀三两个伙伴，背起笆篓，手握铁钩，就去河沟捉蟹。河沟清浅，水底卵石粒粒可见。沟里闲逛的螃蟹，发现来人，“啪啪啪”调头就跑，溅起一路水花。但它野性太大，离洞已远，不等它逃到洞口，已被我们拿下。

躲在洞里恋爱的螃蟹，卿卿我我，洞口留下的细微泡沫，暴露了它们的存在。我们将灌好蚯蚓的铁钩悄悄伸进洞中，爱情敌不过美食，螃蟹双螯夹住蚯蚓就往嘴里送。这时不能心急，急着拉钩螃蟹觉察到了，就会松开双螯，拉出的是空钩。要耐着性子，再换根蚯蚓，将螃蟹慢慢引出洞穴。待螃蟹身子全部出洞，早在洞口上方等待的那只手立马将蟹壳摁住，螃蟹脱身不得。如法炮制，两只螃蟹，只能到我们笆篓中团聚了。

薄暮，村子里炊烟袅袅，我们背着装满螃蟹的小笆篓回家了。那时日子清苦，肚子里缺少油水，像螃蟹这样全身骨架的家伙，家里是舍不得油盐的。要不是我吵闹得厉害，母亲炒完菜在锅底烙几只螃蟹，或者蒸饭的时候顺便蒸上几只，我怕是要错过不少美味啦！

现在螃蟹卖到几十元一斤，想吃舍不得买。没想到小时候被丢弃的虾子、团鱼、螃蟹，现在都成了金贵之物。

西风响，蟹脚痒。满街人工养殖的大闸蟹，像温室培育的花朵，肥硕鲜亮。而我，只想再回到家乡的河沟里，捉几只野性十足的小河蟹！



时间之外

□ 张彦英

有好多次莫名发呆，胡思乱想：时间之外是什么呢？

站在时间这个大容器的外面，看。看一个人走过来，由远及近，又走过去，由近及远；看一棵翠绿的树在风里摇晃，偶尔静止；看天亮了，目光所及，最近处的云朵一边缓慢地飘一边悄然变着形；看鸟儿像黑点一样飞过，很快消失天际……

我逃离出容器了吗？我在时间之外，我不变。唯有静观，静听，静思。我想要的就是不被时间的河淹没，冷静着，哪怕静止着。我想十分绝对地旁观这世界。

时间就像一个透明的容器，我知道它的存在，但看不见。伸手去摸，摸到了没有温度的风。也许静静地凝视就足够了，看童年、少年、青年的模样，看父亲从一个年轻的小伙子变成一个头发斑白的老年人，看老家的院子变成了一片废弃的荒地，看见一些人又看不见一些人，梧桐树和房子消失不见……这些过程有多长或多短？发生了什么？好像什么也没有发生过，却已物是人非。

时间又像是一个包裹严密的容器，搬不动，

打不开，永远无法看透其中的秘密。一列不知车次的火车爬行而过，穿过田野的腹部，倏忽不见；一场相遇，一路同行，一场离别，再见时同窗好友脸上难觅曾经的稚气；春也好，夏也罢，无名的小树小草小花临风雨而不惧，愈发葱灵。附耳静听，时间无声，化妆笔、美术刀、绳索、石头和风铃都恪守不渝，秘密终究是秘密。不妨饶过自己，放过耳畔飘过的声音，一点点接受时间，漫过头顶的凉意。

我试图站在时间之外看时间，有人站在我之外看我。时间是由小到一个套着一个的容器，我看见我，我看见你，你看见我，你看见他……看似有规律，实则变化莫测。时间最广阔，时间最虚无，时间最神秘。

“去年今日此门中，人面桃花相映红。”是时间；“绿蚁新醅酒，红泥小火炉。”是时间；待到重阳日，还来就菊花。”是时间。我在它们之外。

一个小孩光着屁股在土街上肆意奔跑玩耍，是时间；秋日午后的案几上，我重重写下“时间”两个字，是时间；远了、静了，抱着日记本打瞌睡，是时间。我在它们的身体里，像个婴儿。